

证券代码：601588
债券代码：188461
债券代码：185114
债券代码：185738
债券代码：254174
债券代码：258224
债券代码：258483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债券简称：21 北辰 G1
债券简称：21 北辰 G2
债券简称：22 北辰 G1
债券简称：24 北辰 F1
债券简称：25 北辰 F1
债券简称：25 北辰 F2

公告编号：2025-024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5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88	北辰实业	2025/5/9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2日公告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4.91%股份的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2025年4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2)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请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辰实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2）。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2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5日 0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汇欣大厦A座12层第一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5日

至2025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	------	--------

号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北辰实业《2024 年度财务报告》	√	√
2	北辰实业《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	√
3	北辰实业《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	√
4	北辰实业《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	√
5	北辰实业《2025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6	北辰实业《董事薪酬的议案》	√	√
7	北辰实业《监事薪酬的议案》	√	√
8	北辰实业《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9	北辰实业《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0	北辰实业《关于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1	北辰实业《关于 2025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
12	北辰实业《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13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	√
14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15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北辰实业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细情况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和 2025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 2025 年 3 月 26 日和 2025 年 4 月 23 日登载在香港交易所网站。

2. 特别决议议案：9、10、12、13、14、1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9、10、11、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04-30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大会主席/本公司任何董事^(附注1)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载的决议案，并代表本单位（或本人）依照下列决议案投票。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附注2)：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北辰实业《2024年度财务报告》			
2	北辰实业《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3	北辰实业《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4	北辰实业《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5	北辰实业《2025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北辰实业《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北辰实业《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北辰实业《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	北辰实业《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0	北辰实业《关于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北辰实业《关于2025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2	北辰实业《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14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北辰实业《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附注4）}：

受托人签名^{（附注5）}：

委托人身份证号^{（附注4）}：

受托人身份证号^{（附注5）}：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请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如未填上姓名，则大会主席将出任阁下的代理人。阁下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表出席会议及代为投票，受托人不必为北辰实业股东，但必须亲自代表阁下出席股东大会。
2. 请填上受托人所代表以阁下名义登记的股份数目。如未有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受托人代表北辰实业的股份中所有以阁下名义登记的股份。
3. 阁下如欲投票赞成任何决议案，请在「同意」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任何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弃权任何决议案，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4. 请用正楷填上阁下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如阁下为一法人，则此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或经由法人董事或正式书面委托的代理人签署。
5. 请用正楷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
6. A股股东应将本授权委托书于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前24小时送达本公司（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汇欣大厦A座12层），如果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它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应当和本授权委托书同时送达。H股股东有关文件的送达请参见本公司发布的H股股东大会通知。